

科尔沁左翼中旗人民法院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述

为保障履行自身案件审判的职能和各项业务的顺利进行，进一步加强社会主义法制建设，设立了 2021 年办案业务费项目。通过对审判执行业务项目的投入，以保障科尔沁左翼中旗人民法院各项日常业务的顺利开展，增强本院办案业务素能，提高案件审判效能。该项目年初预算资金为 75 万元，执行金额 74.93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99.9%。项目支出列入科尔沁左翼中旗人民法院 2021 年部门预算，资金渠道为财政拨款资金。该项目为延续性项目，本年度办案费全部用于邮电费支出。科尔沁左翼中旗人民法院通过审判执行业务费项目的实施，为本法院法律文书邮寄送达工作提供了有力的基础保证。

（二）项目绩效目标

总体目标

- 1、 加快办案进度、提高审判质效；
- 2、 确保审判、执行工作如期完成；
- 3、 解决因每年不断增加的案件数量所导致的经费需求；
- 4、 满足办公所需及维持单位正常运转。

阶段性目标

- 1、 为我院审判执行业务法律文书送达提供后勤保障。
- 2、 高质量完成每月的审、执任务。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绩效评价目的：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的目的是通过评价改善预算部门的财政支出管理，优化资源配置及提高公共服务水平。本次项目的评价目的是全面了科尔沁左翼中旗人民法院 2021 年办案业务费项目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效果，项目管理过程是否规范，预期绩效目标是否完成。同时，通过绩效评价来总结经验和不足，为今后完善项目的管理及政府决策，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的效率和效果，提供可行性参考建议。

评价的对象：科尔沁左翼中旗人民法院 2021 年度办案业务费项目预算资金 75 万元。

评价范围：2021 年科尔沁左翼中旗人民法院办案业务费项目的支出范围，主要包括邮电费。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方法、评价标准

根据内蒙古自治区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内政办发【2021】5 号）文件要求，绩效评价遵循以下原则：

1、科学公正。运用科学合理的方法，按照规范的程序，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的反应。

2、统筹兼顾。单位自评、部门和财政评价职责明确，各有侧重，相互衔接。

3、激励约束。绩效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改进管理实质性挂钩，体现奖优罚劣和激励相容导向，有效要安排，低效要压减、无效要问责。

4、公开透明。绩效评价结果依法依规公开，并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评价方法：成本效益分析法：将投入与产出、效益进行关联性分析。

评价标准：评价工作的内容主要是通过访谈及数据收集方式，结合定量、定性手段，对项目绩效目标、实施过程及质量、最终效果等，进行全面审视与评价。其中主要包括：项目是否确立了明确的绩效目标，对项目实施内容是否进行了科学合理的设置。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绩效评价工作启动后，绩效评价项目组就科左中旗人民法院办案业务费项目实施情况与相关负责人进行了多次访谈，听取项目实施情况的介绍。

1. 文件研读

项目评价工作启动后，绩效评价项目组就科左中旗人民法院2021年度办案业务费项目实施情况与相关项目负责人进行多次访谈、沟通，听取项目实施情况的介绍。根据了解的项目情况，评价小组通过内部讨论，设计制定了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初稿。

2. 前期调研

评价小组根据项目评价方案初稿的要求，与项目实施单位的相关领导进行沟通和访谈，了解项目的实施情况，资金管理情况等，由项目评价小组撰写项目前期调研表。

3.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绩效评价方案设计

根据项目的资料研读及前期调研以及专家指导方向，项目评价小组结合项目的实际开展情况，将项目的指标体系和方案初稿进行了调整和完善，并且与科左中旗人民法院项目相关负责人进行进一步沟通，形成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和绩效评价方案。

三、综合评价分析情况及评价结论

根据工作方案确定的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对科左中旗人民法院审判执行业务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评价，得出综合评价结论

如下：项目最终评分为 99.26 分，绩效评级为“优”。

四、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问题

（一）经验及做法

1. 健全制度体系建设并严格执行，保障项目有效实施

科左中旗人民法院制定了严格的财务制度，经费报销审批程序规范，各种凭证的归档全面、清晰、有效。各类账务清晰，凭证齐全。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执行有效，预算经费充足，有力保障了审判工作的顺利开展。全年共受理各类案件 15622 件，审结 13875 件，法定审限结案率 100.00%，法院综合办案业务效能得到了进一步提升，审判执行业务费为此发挥了基础性支撑作用。

2. 法制宣传形式多样有效

2021 年科左中旗人民法院继续加强自媒体平台建设与应用，在官方微信公众号、微博、快手、抖音等平台发布信息 958 条，今日头条发布 172 篇，推送法治热点话题 705 条，在各类媒体刊发信息通讯 165 篇。

绩效目标不够明确，绩效管理有待进一步完善。

绩效目标贯穿项目实施的整个周期，指导着项目的实施方向；而绩效指标是绩效目标的具体化，在项目实施的各个阶段发挥引导、考核、监督的作用。2021 年办案业务费项目中，项目单位按照了财政要求填报绩效目标申报表，但是所填报的部分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还不够科学，部分绩效指标还不够细化，绩效目标申报工作有待进一步完善。建议项目单位将预算绩效目标申报与预算明细更紧密地相结合，进一步提升预算的执行管理。

五、有关建议

1. 建议项目单位注意结合往年项目执行和结余情况展开分

析研究，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和合理性

对项目的预算以及产出、效果、效益等方面进行综合考量，再作出合理规划。另外，该项目作为法院经常性项目，建议项目单位注意结合往年项目执行和结余情况展开分析研究，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和合理性，优化部门项目经费资金安排结构，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

2. 建议项目单位重视项目绩效目标编报与项目绩效预算编制的有机结合

项目预算编制方面，项目绩效预算编制是现阶段预算绩效管理的重点，项目绩效预算编制的数量和资金规模应与项目绩效目标编报同幅增长，并不断提升项目绩效预算编制工作的质量和效率。建议项目单位根据项目内容明细和项目特性，梳理出项目绩效目标，从项目投入、项目管理、项目产出等三方面及所产生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及影响力指标，为项目实施指明实施目的和方向，明确项目实施意义，增加项目实施效果。同时，充分考虑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以更好地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提高项目绩效预算管理水平和。

3. 建议进一步加强、完善项目管理，推动项目按计划实施
建议项目单位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加强财政资金执行进度的把控，通过月度预算执行进度分析，梳理各项经费支出情况，掌握项目经费开支情况，了解相关工作开展情况和推进进度，排查工作中遇到的问题和难点，督促各相关项目保质、保量、按时完成，促进审判执行业务保障水平的提升。对不能按时完成及资金有结余的项目，及时申请项目经费预算调整。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